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10 | | 10 | | 100%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1年决算数** | | **2022年预算数** | | **2022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3.81 | | 3.20 | | 3.95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3.64 | | 3.00 | | 3.56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3.64 | | 3.00 | | 3.56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0.17 | | 0.20 | | 0.39 | |
| 项目支出： |  | |  | |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 |
| …… |  | |  | |  |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147.03 | | 23.61 | | 186.88 | |
| 其中：办公经费 | 4.52 | | 2 | | 3.63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87 | | 0.4 | | 0.59 | |
| 会议费、培训费 | 1.13 | | 1.2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144.08 | | 144.08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廖小玲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联系电话：13975001221 单位负责人签字：黄震附件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南湖新区分局 | | | | | | | |
|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39.26 | 332.67 | 332.67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88.63万元 | | | | 其中：基本支出：303.57万元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29.10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34.65万元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任务1：持续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洞庭湖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问题和省级环保督察问题的整改，严防污染反弹。  任务2：严格执法，加大企业监管力度，实施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建设及污染源“双随机”监管，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任务3：积极开展水、气、土污染防治攻坚工作。  任务4：严把项目审批关、选址关、落实“放管服”改革。  任务5：加强环境宣传，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 | | | | 1.全年共完成26个中央、省、市交办南湖新区环境突出问题和8个夏季攻势销号任务。2.按上级部署要求开展了“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专项行动”、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和监管、加油站及涉VOCs企业专项检查、“利剑”行动、“排污许可执法监管”等一系列专项行动，现场执法检查143家次，跨部门执法检查1家次，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3起，其中已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3起，罚款6.125万元，有力的打击和震慑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确保了辖区生态环境安全。3.联合交警对柴油货车开展路检路查工作，对尾气超标排放的车辆进行处罚，共检查柴油货车80台，处罚5台。对辖区内2家车检机构进行每月一次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完成5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4.全年审批建设项目6件，并做好了项目事前、事中、事后信息公示工作。 5.全年制作宣传展板8块，横幅6条，发放宣传资料2000份，在市局网、南湖政务网发布信息共计23条，在岳阳日报发稿5篇，新湖南发稿1篇。通过一系列活动，在区内营造环境保护的浓厚氛围。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全面开展非税收入 | 罚没2万元，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1万元 | 已超额完成 | 10 | 10 |  |
| 完成市级下发的污染防治攻坚任务 | 地表水达到Ⅲ类，环境空气质量达到Ⅱ级标准，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1%以上。 | 已全部达标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信访投诉处理 | 信访处理率100% | 100% | 5 | 5 |  |
| 巩固中央环保督查突出环境问题整改落实成果。 | 已销号的问题做到零反弹 | 0反弹 | 5 | 5 |  |
| 无较大污染事件发生 | 争取0发生 | 0发生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 2022年12月31日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所有的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 332.67万元 | 执行率为100% | 5 | 5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实现节能减排，减少环保治理经费 | 经济效益较好 | 经济效益较好 | 5 | 5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改善辖区环境质量及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 社会效益好 | 社会效益好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促进环境质量认知度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本区的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 | 有可持续影响 | 本区的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 | 5 | 5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反响良好 | 群众满意率上升到95% | 大于等于95%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填表人：廖小玲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联系电话：13975001221 单位负责人签字：黄震附件4

2022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南湖新区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2年6月28日

（此页为封面）

2022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南湖新区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承担辖区内的生态环境相关工作；承担市生态环境局和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2.负责本辖区内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负责受理和办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负责生态环境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应急监测；负责辖区内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

（二）机构设置

南湖新区生态环境分局属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二级机构。根据分局的整体情况，下设三个股室（办公室、监察大队、管理股）。分局目前共有工作人员12人，其中在编人员10人，退休2人，本科及以上学历为90%以上。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1.我分局整体支出只有基本支出，没有专项支出。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环境宣传、固定资产采购、“三公”经费等公用支出。2022年度总体支出332.6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39.7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86.8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84万元；资本性支出1.20万元。

2.“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6万元较上年度3.64万元减少0.08万元，实现了厉行节约的宗旨；公务接待费0.39万元较上年度0.17万元有所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因公出国费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我分局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1.将环境质量目标、任务和措施逐级分解，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确保应急响应期间南湖水质稳定向好。做好水质监测，枯水期对南湖断面水质进行一周一次监测，分析水质状况，并针对性做好南湖治理工作，2022年南湖地表水体水质整体达国家Ш类标准。获得省生态环境厅授予“美丽河湖建设优秀案例”称号，为岳阳市唯一入选的河流湖泊。

2.承担区蓝天办日常工作，负责对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统筹、协调。对各街道办事处、管理处及相关责任单位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交办。对市蓝天反馈我区的3个大气污染防治问题进行及时销号（海伦堡扬尘污染问题、美浓小镇旁砂石堆场问题、湘北女校对面建筑垃圾问题）。联合交警对柴油货车开展路检路查工作，对尾气超标排放的车辆进行处罚，共检查柴油货车80台，处罚5台。对辖区内2家车检机构进行每月一次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之规定：“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经我局与区自然资源部门对接及现场调查核实，岳阳融创健康城项目A地块、岳阳市体育运动学校地块、南湖壹号二期地块、碧桂园·凤凰城3号地块（A、B区）、海伦堡·玖悦府二期（地块八-地块十三）等5个地块属于其他用地性质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需按要求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已完成5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4.按上级部署要求开展了“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专项行动”、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和监管、加油站及涉VOCs企业专项检查、“利剑”行动、“排污许可执法监管”等一系列专项行动，现场执法检查143家次，跨部门执法检查1家次，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3起，其中已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3起，罚款6.125万元，有力的打击和震慑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确保了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将所有污染源纳入了检查对象名录库，全年处理信访件24件，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信访件的回复和处理。完成26个中央、省、市交办南湖新区环境突出问题和8个夏季攻势销号任务。

5.严把项目审批关，对不符合我区发展方向的建设项目一律禁止落地；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项目开展全面排查，推进违规建设项目的整改；参加全市环境统计集中会审工作，完成全区重点排污单位筛选和2022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工作；完成“千人以上”饮用水源环境问题整治销号工作。全年审批建设项目6件，并做好了项目事前、事中、事后信息公示工作。

6.扎实推进南湖分局党支部五化建设，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精心组织高规格开展了党史学习教育、清廉环保建设、双“十严禁”学习和“四亮”建设系列组织生活会，会议达到思想基础实、对照检查真、互相批评诚、努力方向明的预期效果；认真部署落实违规收送红包礼金专项整治行动、违规打牌吃喝专项整治行动、以案促改专项工作等系列整风行动；认真落实驻局纪检组“三重一大”有关规定，按要求填报“三重一大”备案表；以党建红引领生态绿，与区政法系统的同志一道开展“守护好一江碧水”主题党日活动。

7.加强对外宣传。为了提高居民的环境保护意识，让低碳环保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充分利用六五世界环境日、安全生产日、全国低碳日、全国科普日等重要节点，组织志愿者进社区开展广泛的宣传活动。特别是11月份，根据《湖南省碳达峰实施方案》，制作资料，在社区开办低碳讲堂，宣讲双碳知识。同时，我分局通过南湖街道，组织辖区所有社区负责人观看《湖南生态环境十年之变》。全年制作宣传展板8块，横幅6条，发放宣传资料2000份，在市局网、南湖政务网发布信息共计23条，在岳阳日报发稿5篇，新湖南发稿1篇。通过一系列活动，在我区营造环境保护的浓厚氛围。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南湖流域水质问题由来已久，上游来水均为Ⅴ类以上，持续冲击南湖主湖水体，“水华问题”时有发生，维持南湖水质稳定达标压力大，“统筹统治”模式尚不健全，在南湖新区层面上协调解决问题的难度大，需市级层面协调推进。

二是我区大气质量考核方式较为被动。考核点国控大气站点设置在楼区，由于站点设置历史原因，空气自动监测站点周边餐饮、夜宵店较多，且我区生环和城管执法对站点周边区域渗透范围受限，严重影响我区大气质量考核结果。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持续推进特护期污染防治攻坚战和夏季攻势工作

一是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全面提升特护期大气污染防治效果。督促各有关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切实履行本部门大气污染防治的职责，认真落实“蓝天保卫战”工作领导小组确定的工作部署和任务。加大对涉气企业的检查力度，开展路检路查工作。积极对接环卫系统加强我区路面养护、保洁，增加道路机械化清扫、冲洗、洒水频次（特别是赶山路和湖滨大道）。加强巡查力度，强化对餐饮油烟、夜区出店经营及露天烧烤的监管。重点加强对辖区各施工工地监管，重点检查施工工地“六个百分百”是否落实到位。加强秸秆禁烧工作，确保全区全年不发生火点。督促各街道办事处、管理处要切实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属地责任，持续开展巡查工作，对发现的大气污染防治问题进行及时处置，同时配合各职能部门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二是开展好水污染防治行动。持续推进洞庭湖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配合全市实现洞庭湖总磷年均浓度控制在0.07mg/L以下。大力实施水环境整治工程，积极参与南湖水环境整治，尤其要加强高温期水环境质量的管控，确保2022年南湖水质全年、力争每月稳定达标。做好断面水质监测并实时分析水质状况，及时为南湖治理做好寻诊把脉工作。

三是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二）坚守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一是贯彻实施好南湖截污、活水等“十字治理方针”，配合有关部门抓好南湖综合整治；

二是按照时间节点推进“非遗餐厅”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的整改；

三是加大执法力度，维护生态领域环境安全；四是全面推进以南湖公园、赊月公园、龙山植物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建设，推进自然保护地违建别墅等问题的整改。

（三）深入推进队伍建设

一是以平考工作为抓手，狠抓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工作绩效；

二是严守廉洁底线，持续推进“清廉环保”工作，严格遵行“双十严禁”和八项规定等相关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抓好违规收送红包礼金整治和违规打牌吃喝等工作；

三是持续推进“五化”建设、守护好“一江碧水”等党建工作。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为良好等级。下一步将根据财政检查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等进行改善，并按政务公开的相关规定，及时将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附件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所需佐证材料 |
| --- | --- | --- | --- |
| 布置工作  10分 | 自评通知  （8分） | 1.印发绩效自评通知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按照本规程规定，绩效自评通知包括自评范围、自评主要依据、自评主要内容、自评程序和步骤、有关要求等内容，并附有本通知要求的附件的，得6分；否则缺1项扣1分，最多扣6分。 | 绩效自评通知盖章的电子版 |
| 工作小组  （2分） |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有关文件盖章的电子版 |
| 实施评价  20分 | 单位自查  （10分） | 市级预算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转移支付项目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县、区级主管部门都要汇总本区域转移支付情况；以上各项每发现一个单位没有做相应工作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1. 转移支付项目单位名称和资 金情况清单 2. 有转移支付资金的各县区主管部门汇总情况的盖章PDF版 |
| 提交报告  （10分） | 按时向市财政局报送报告的得10分；每推迟一个工作日报送报告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
| 自评报告  70分 | 完整性  （15分） | 1.绩效自评报告正文部分内容齐全的，得8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8分。  2.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部分内容齐全的，得7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7分。 | |
| 绩效  自评表  （20分） | 1、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反映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的指标和预算执行率的权重符合《岳阳市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要求的，得5分，否则按比例扣除相应的分数。  2.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全部细化到三级指标的，得5分；部分细化的，酌情扣分；没有细化的，不得分。  3.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三级绩效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的得5分；突出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的得3分；指标与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密切相关，全面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得2分；否则，每项酌情扣分，最多扣10分。 | |
| 反映问  题情况  （20分） | 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归纳问题、分析原因全面的，得20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较全面的，得16—18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不全面的，得13—15分；问题未归纳且过于简单的，得10—12分；只提出资金不足问题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 建议情况  （15分） | 建议与问题对应且全面的得15分，建议比较全面的得12—14分，建议不全面的得9—11分，建议过于简单的得6—8分，只提出加大资金投入建议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 合计 | 100分 |  | |